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

「藝起來高鐵」申請表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			
單位名稱			
團名			
演出人數			
聯絡人		電話	
電子郵件			
表演日期 與時間	(請於演出前 1 個月至 2 週提出申請，演出時段為 10：00 至 17：00 每場次最多 30 分鐘)		
地點	☐ 桃園站 ☐ 新竹站 ☐ 苗栗站 ☐ 台中站 ☐ 彰化站 ☐ 雲林站 ☐ 嘉義站 ☐ 台南站 ☐ 左營站 (勾選其中一站)		
表演類別	☐ 音樂類 ☐ 舞蹈類 ☐ 其他 _____		
本次演出內容			
過去實績簡述			
證明文件	☐ 公開演出相關證明文件 ☐ 影音連結 _____ ☐ 其他 _____		
其他說明			

本人已完全瞭解並願遵守相關規定，且於表演完畢後確實恢復場地。

申請人_____ (親筆簽名)